

开船捕捞红珊瑚,所到之处成“海底沙漠” 出逃境外的最后一人近日获刑6年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李晴

本报讯 红珊瑚,是生长在海中的一种动物,生长速度极为缓慢且不可再生。由于对生长环境要求高,再加上非法采集、环境污染等因素,近年来红珊瑚数量急剧减少,是濒危的国家一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台州有一伙人为了捕捞红珊瑚,用拖网方式将海底生物一网打尽,严重破坏海底生态系统。近日,台州市椒江区法院以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对其中一名被告人判处有期徒刑6年。

早在2013年,周某和陈某甲、沈某、陈某乙就开启了红珊瑚“生意”,4人商量合股改造闽长渔24607船,用于捕捞红珊瑚,随后又拉拢“技术”的欧某等入伙。

2013年12月,在改造渔船并购买网衣、起网机、沉石等捕捞工具后,

周某等人驾船出海,将沉石装入网衣沉入海底,以拖网方式捕捞红珊瑚。据了解,这种拖网方式会将海底包括珊瑚在内的所有生物一网打尽,对海底生态系统的破坏是毁灭性的,船只作业之处,将成“海底沙漠”。

2014年初,周某等人驾船回到象山县,将捕捞到的红珊瑚藏在沈某家中,销赃后卖出20万元。同年2月中旬至4月初、9月至11月,周某等人两度出海,以同样方式捕捞红珊瑚,分别以33万元、80万元的价格销赃。2015年5月,侦查人员将闽长渔24607船查获。

不久后,花33万元购买红珊瑚的郑某归案,将117件红珊瑚交给侦查机关。经鉴定,其中116件4.26千克均属于红珊瑚科,为我国一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依照相关规定,国家一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价值标准,按照该种动物资源保护费的8倍执行,据此,

台州市椒江区价格认证局认定4.26千克红珊瑚的价值为170.4万元。由于周某等人第一次、第三次捕捞的珊瑚已经灭失,故其价值按销赃价就低认定,分别为20万元、80万元。

郑某以及陈某甲、沈某、陈某乙、欧某等人先后被抓,后均被判刑,周某逃亡境外。2019年9月,周某在马来西亚向台州市网上公安局提交在线自首申请表,并于同月在杭州萧山机场入境边防检查时被查获并移交给机场公安民警。

近日,台州市椒江区法院采用远程视频方式开庭审理该案。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周某结伙非法猎捕、杀害国家珍贵、濒危野生动物,价值人民币270.4万元,情节特别严重,已构成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有期徒刑6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0万元。

3万元借款摇身变9万 如此“套路”?依法再审

通讯员 陈颖智 本报记者 唐佳璐

本报讯 “太好了,我这平白多出来的债务被撤销了,心里的石头终于落地了。”饱受虚假借款催讨困扰的王某,近日收到裁判文书后致电慈溪市检察院表示感谢。原来,慈溪市法院对桑某涉嫌虚假诉讼一案依法再审,裁定撤销了王某归还桑某借款9万元及利息0.24万元的原判决,并驳回了原告桑某的起诉。

2017年初,王某经人介绍认识了桑某。“我向桑某借3万元,但是他让我写了3张借条,每张3万元,总共9万元。我当时急需钱,就同意了。扣除前两期利息、家访费、保证金等各种费用后,实际到手2.3万元。”本就经济困难的王某被垒高债务后,无力支付本息。桑某多次前往王某家中讨债,甚至在围墙上喷漆、砸窗户等。“我老公和儿子儿媳都因为害怕躲到了安徽,我也不敢回家,在外面租房住。”

2017年6月5日,桑某以王某未按期偿还其借款及相应利息为由,向慈溪市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法院根据借条、收条、银行流水凭证等证据作出判决,判令王某归还借款9万元及利息0.24万元。

2019年1月,慈溪市检察院在审查桑某涉嫌诈骗罪一案时,发现其采用“套路贷”方式向被害人出借款项,并在催讨款项时采用虚假诉讼手段,遂将线索移交民事检察监督部门办理。2019年8月,慈溪检察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要求对桑某涉嫌虚假诉讼一案依法再审。

根据调查,桑某多次采用“套路贷”手段诈骗多人,数额较大;还以“行规”为由,虚高借款金额,诱骗王某签订借款合同,通过向法院起诉获取生效裁判文书。后经法庭审理,桑某最终因诈骗罪被判处刑罚,原民事判决也被撤销。

检察官提醒,虚假诉讼是指当事人出于非法的动机和目的,利用法律赋予的诉讼权利,采取虚假的诉讼主体、事实及证据的方法提起民事诉讼,使法院作出错误的判决、裁定、调解的行为。虚假诉讼不仅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也严重损害司法机关的权威和公信力。市民如发现有虚假诉讼案件线索,可直接拨打检察机关12309举报电话或公安报警电话。

战疫情 保春耕

当前正值春耕生产关键时期,3月16日,天台县公安局城南派出所对辖区种子店开展检查,抽查种子生产厂家和批号,严防假种子、假化肥流入百姓手中,助力“战疫情、保春耕”。

通讯员 许尚高 庞春香



做场“法事”就能挽回前男友? 女大学生被骗子绕晕了,被骗近2万元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朱慧杰 李晓慧

本报讯 小晨(化名)是一名在校大学生,最近她遇到了伤心事,交往很久的男朋友跟她分手了。“怎么挽回前男友?”3月6日,小晨在贴吧上求助。没想到,接下去的一周,她不仅没有挽回前男友,还遭遇到了一场诈骗。

在贴吧看到小晨的求助后,一名陌生网友回复称有办法,并提供了一个微信号,对方自称姓方。小晨随后加了方某的微信,并把自己与前男友的情况向方某介绍了下。方某说,唯一能帮小晨挽回前男友的方式就是做一场“法事”,但做“法事”需要钱,并保证复合不成能退钱。

一心想要挽回前男友的小晨不疑有他,表示自己愿意花钱。方某开口就要3500元,作为大学生的小晨没那么多钱,便向好友借钱凑了3500元打给方

某。“3500元还不够,成功率很低。”收到钱后,方某又发来消息。但小晨表示自己实在没钱了。过了一会儿,方某又说道:“我朋友小李知道了你的事,很同情你的遭遇,他愿意借钱给你。”

随后,小晨便收到了小李转来的1万元。收到钱后,小晨十分感动,毫不犹豫将1万元转给了方某。方某称“法事”开始了,但此时,小晨开始犹豫是否要做这场“法事”。犹豫再三后,小晨表示自己不想做“法事”了,想要退回3500元。

可方某说“法事”已经开始,不能退钱。两人经过一番沟通,方某表示可以退钱,但要等到3月20日之后。单纯的小晨认为方某是真的为自己好,决定与方某交个朋友。在聊天过程中,方某又多次暗示做“法事”就能帮小晨挽回前男友,而小晨再次被说动了。

“小李的1万已经还给他了,你现在要做的话得自己再加钱。”方某告诉

小晨,可以在贷款平台上借点钱。小晨竟听从了方某,开始在各网络贷款平台借钱,凑了1万元转给方某。

而方某接下来的做法,让小晨再次觉得无比感动。方某称网贷利息高,可以先借钱给她将平台上借的钱还了,随后小晨便收到方某转来的3万元。当天凌晨,方某称自己急用钱,让小晨将3万元先还给他。小晨将钱还给方某后,方某又提出让小晨再转6000元。小晨也没多问,爽快地又去借贷平台借了6000元转了过去。

这笔糊涂账,小晨算都算不清了。彻夜未眠的她直到天亮后才醒悟过来:自己被骗了,共计被骗19500元。当她想从方某处要回这些钱时,才发现自己已被拉黑。最终,前男友无法回到身边,自己还欠了一大笔钱,小晨追悔莫及。想明白后,小晨来到海盐县公安局望海派出所报警。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买鹦鹉为何被抓? 属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通讯员 金倩妮

本报讯 近日,绍兴市公安局柯桥区分局接到群众报警,称有人私自购买属于濒危野生动物的鹦鹉,并饲养于家中。民警迅速开展调查,并抓获嫌疑人沈某。

民警在沈某家中发现了鹦鹉。经讯问,沈某交代,不久前自己开车前往广东东莞,花了1.2万元购买了一只鹦鹉。沈某知道鹦鹉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但实在是很喜欢这个小动物,就花钱把它买回家中饲养。经相关部门鉴定,沈某购买的为黄头亚马逊鹦鹉,属于《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CITES)附录II的物种,系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目前,沈某已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